证券代码：300061　　证券简称：旗天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1

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、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形。

2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0 日 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现场会议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恒通东路 69 号 2 楼公司会议室

5、会议召集人：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

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立宏先生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1）参加本次股东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01 人，代表股份 93,400,96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.1733%。其中中小股东共 399 人，代表股份 28,091,21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2627%。

1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，代表股份 21,288,36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304%；

2）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398人，代表股份72,112,60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9428%。

（2）公司全体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
1.00	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92,348,368	98.8730	793,900	0.8500	258,700	0.2770	0	表决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7,038,612	96.2529	793,900	2.8262	258,700	0.9209	0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公司聘请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游广律师、张博文律师见证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，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、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关于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10日